

焦作市解放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焦解人常〔2021〕6号

解放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解放区2020年度财政决算的决定 (2021年8月23日区十四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

解放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王国防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解放区2020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2021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区审计局局长李继贞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0年度解放区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对2020年度财政决算(草案)进行了审查。经过审议,会议同意区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提出的《关于解放区2020年度财政决算(草案)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解放区2020年度财政决算。

解放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8月23日印发
